

休宁县海阳镇川湖村老鸭山公益性公墓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休宁县海阳镇川湖村老鸭山公益性公墓项目已由休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休发改行审【2024】220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休宁县海阳镇人民政府，招标人为休宁县海阳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休宁县海阳镇川湖村老鸭山公益性公墓项目

2.2项目编号：HJXGC2025G029

2.3建设地点：休宁县海阳镇川湖村老鸭山

2.4建设规模：公益性公墓建设，占地约15亩（包括附属设施约5亩），设立墓穴801个，新建焚烧池等附属设施。项目总投资约590万元。

2.5计划工期：180日历天

2.6招标范围：公益性公墓建设，新建墓穴、焚烧池等内容，具体详见设计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7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8质量标准：合格

2.9招标控制价：5903897.73元

2.10项目性质：市政公用工程

2.11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拟派驻本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建安B类）证书。

3.3信用要求

投标人（含分公司）不得存在以下失信情形（行政主管部门已经做出暂停、停止、撤销等处理决定的除外）：

-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2）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3）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
- （4）被应急管理部门列入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

- (5)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自开标之日起往前追溯）有行贿犯罪行为的；（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自行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书》）。
- 以上情形第（1）（2）（3）（4）项以信用中国网站发布的信息为准。所有情形有限制期限的按规定期限执行，无限制期限的按投标截止时间前12个月计算。由代理机构在推荐中标候选人前对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书面反馈至评标委员会。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注：若投标人选择联合体方式参与投标，联合体中的所有成员单位均需在系统中获取招标文件，具体操作为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时，成员单位读取CA锁添加。
- 3.5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 3.6其他：
-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2）其他要求：/。
4. 拟派关键岗位人员提醒
- 项目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严格按照黄山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强化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在岗履职的通知》（黄建管函【2024】13号）执行，具体详见第8章。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 5.1招标文件发布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 5.2获取渠道：潜在投标人均可在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含各分中心）门户网(<http://ggzy.huangshan.gov.cn>)上办理用户登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并随时关注网站答疑。
- 5.3 特别提示：
- 本项目需办理用户登记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加操作支持QQ群172359788，或联系本项目交易平台。
6. 投标保证金
- 6.1本项目是否收取投标保证金：√是。□否。
- 6.2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整。
- 6.3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 6.4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及注意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投标截止时间
- 7.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08月11日09时00分。

7.2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录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电子投标系统不予受理。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8.1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8.2本项目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

8.2.1 √ 是。开标地点：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不见面开标大厅。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选择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具体操作详见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服务指南——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具体规定按《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操作规定》执行。

注：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即可。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http://ggzy.ah.gov.cn/>）、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www.ahtba.org.cn/>）、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huangshan.gov.cn/>）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休宁县海阳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瑞邦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地 址：休宁县海阳镇夹溪路58号 地 址：休宁县柏树路1-4号

联 系 人：唐工 联 系 人：胡工

电 话：0559-7530030 电 话：0559-7512088

电子邮件：/ 电 子 邮 件：/

11. 对本次招标提出异议，须通过以下方式递交

11.1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递交（网址：<http://ggzy.huangshan.gov.cn/>）

11.2 异议联系方式

11.2.1 招标人信息

名 称：休宁县海阳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唐工

联系电话：0559-7530030 地 址：休宁县海阳镇夹溪路58号

11.2.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瑞邦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工

联系电话：0559-7512088 地 址：休宁县柏树路1-4号

12. 监督

监督部门：休宁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监督电话：0559-7519315

地 址：休宁县书院路9号政府大楼9楼

2025年07月21日